

濮阳市民政局文件

濮民〔2024〕4号

濮阳市民政局 关于印发濮阳市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 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民政局，工业园区、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市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现将《濮阳市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濮阳市民政服务机构 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工作 方案

为进一步推进全市民政系统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落实《全市行业系统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工作实施方案》（濮消安办〔2024〕3号）工作要求，提高民政系统的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夯实消防安全防控基础，经市民政局党组研究，决定在全市民政系统开展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工作。现制定本实施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通过开展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创建工作，使全市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更加明确，消防安全管理体系更加完善，火灾隐患排查治理和消防安全防控体系更加健全，消防安全素质和应对处置能力有效提升，火灾事故得到全面防范和遏制，到2024年底，全市民政服务机构全部实现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

二、工作目标

（一）通过开展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工作，使民政服务机构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达到标准化、规范化的要求。

（二）提高全市民政系统工作人员的消防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三）确保全市民政服务机构的消防设施设备完好有效，消防安全隐患得到及时的排查和整改。

(四)在全市民政服务机构创建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单位共24家，以示范带动为引领，确保2024年底，全市民政服务机构均能达到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达标单位。

三、工作内容

(一)培训全员化。立足群防群治，推动实现人人参与的良好工作格局。要结合民政系统特点，制定消防安全培训制度，组织从管理人员到普通员工在内的全体人员，开展“常识性宣传、警示性教育、实操性培训”，一是采取多样化的培训方式，如课堂讲解、实地演练、案例分析、模拟演练等形式，提高培训效果。二是全员参与培训，确保全市民政服务机构全体人员参与到培训中来，包括各县(区)民政工作人员、民政服务机构人员等。三是分类培训，对管理人员重点讲解消防法律法规和火灾事故责任追究情况，对普通员工重点讲解消防安全常识和疏散逃生知识，对具有火灾危险岗位重点讲解安全操作规程，对消防控制室和微型消防站值班人员重点培训提升火灾应急处置能力，切实培养一批“明白人”。

(二)制度规范化。建立消防安全档案，完善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消防安全责任制、消防安全检查制度、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管理制度、建立完善各类档案资料等各类制度。

(三)管理可视化。立足科技赋能，推动实现智能化、信息化管理。探索利用互联网+监管、物联网、大数据等信息化手段，督促民政系统内单位积极应用火灾探测、关键设施运行状态监测等职能感知设备，建设覆盖民政服务机构重点部位、关键岗位的

全方位监控系统，实现消防安全关键数据自动采集、险情故障即时报警；研发内部消防安全管理平台或利用钉钉、企业微信等办公软件，实现防火巡查检查、问题隐患整改、宣传培训教育、组织疏散演练等工作远程可视。

（四）演练实战化。立足灭早灭小，推动提升初期火灾防控能力。要立足实际需求，建立微型消防站或专职消防队，配足人员、配齐器材，详细掌握单位基本情况、消防安全重点部位及消防设施器材设置情况，掌握常见火灾特点、处置方法及防护措施，立足实战化需求，详细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针对火灾风险较高部位、人员相对集中区域，使用发烟罐模拟真实火情，开展实战化演练；要加强与辖区消防救援站联勤联动，对单位内部开展消防车道通行测试、消防水源供水测试、举高车辆登高作业测试，提升实战化水平。

（五）责任具体化。立足明责问责，一是明确责任分工。对民政服务机构内的各个部门和岗位进行明确的责任划分，确定每个部门和人员在消防安全管理中的具体职责。二是制定责任清单。列出每个责任主体的具体任务和要求，形成责任清单，使责任更加清晰明确。三是签订责任书。各县（区）民政局要和创建责任主体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明确各自的责任和义务，增强责任感。四是完善监督机制。由各县（区）民政局安全办负责对责任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要将消防工作纳入业务工作范畴，定期对所属单位消防和民政服务机构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对工作推动不力、隐患整改超期或发生有影响火灾事故的，

依法依纪追究有关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五是建立考评制度。制定科学的考核评价体系，对各部门和人员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进行考核评价，与年底安全责任评分挂钩，提升全员参与消防工作内生动力。

四、实施步骤

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活动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部署动员阶段（2024年2月底前）。市民政局成立示范创建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负责领导、责任科室、主体责任；制定示范创建方案，确定示范创建点。各县（区）及时传达文件精神，按照本方案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创建方案，部署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工作，并进行广泛宣传、动员、部署，扎实开展达标创建工作。

（二）试点培育阶段（2024年3月）。按照民政系统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工作名单，对示范培育单位进行示范创建工作指导督导，主要聚焦“日常管理、巡查检查、应急处置”重要环节，聚焦“油、火、电、气”致灾因素管控，切实提升示范创建单位火灾防控水平，树立本行业系统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典型。

（三）推广实施阶段（2024年4月上旬）。4月上旬适时组织召开全市民政系统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观摩现场会，并实施观摩学习消防安全标准化示范单位创建工作情况。各县（区）要结合示范创建工作情况，总结推广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经验做法。

（四）全面推广阶段（2024年4月至12月）。各县（区）要

总结经验，推进工作，带动本辖区民政服务机构推进标准化管理建设；全面推广试点工作经验做法。8月底前，各县（区）至少50%的民政服务机构完成标准化管理；12月底前，全市民政服务机构全部完成标准化管理。2024年，所属单位和民政服务机构100%实现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

各县（区）要定期总结、定期讲评、定期表彰，立足打基础、管长远，健全完善长效工作机制，并将此项工作纳入以后年度消防工作范畴，常态坚持、长久落实。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周密部署。部署开展全市民政系统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活动，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要求的具体举措，是持续加强消防安全基层基础建设、全面落实消防工作责任的有效措施。各县（区）民政部门要充分认识做好民政系统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的重要意义，切实履行消防安全职责，将消防工作纳入业务工作范畴，同安排、同部署、同考评。

（二）明确责任，分类推进。各县（区）民政部门是达标创建活动的主体责任单位，要根据方案确定的工作计划和建设标准，具体责任要细化分解到主管领导、股（室），明确任务、方法、进度、时限和奖惩，细化工作措施，抓好工作落实。要结合民政工作具体情况，区分不同民政服务机构，有步骤、有计划的分类推进。

(三)完善机制，规范管理。要通过全市民政系统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活动，推动各类民政服务机构树立消防安全责任主体意识，完善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责任落实、日常消防安全管理、防火检查巡查、消防教育培训、火灾隐患整改工作机制，深化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实现消防安全管理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全面提升民政服务机构自防自救能力和水平，切实夯实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根基。

附件：1.濮阳市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活动领导小组。

- 2.濮阳市养老服务领域安全生产标准导则
- 3.濮阳市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档案目录规范
- 4.濮阳市民政系统消防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培育单位名单

附件 1

濮阳市民政服务机构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活动领导小组

组 长：曹筠慧 市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袁文峰 市民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孟社鸿 市民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张西敬 市民政局党组成员、纪检组长

谢大伟 市民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靖国民 市民政局三级调研员

王人杰 市民政局四级调研员

管泽旭 市民政局四级调研员

秦文立 市民政局四级调研员

成 员：程申学 张 鑫 冯 斌 晁小艳 刘伟胜

丁向东 刘世民 郭振波 赵芳石 张 冰

王淑芳 孙拥军 马云鹏 黄敬伟 侯利锋

李瑞刚 来建波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袁文峰兼任，副主任由郭振波、程申学、赵燕萍兼任。朱 宇、陈睿智、陈 聰、郭 念、尹丽莎兼任办公室成员。

附件 2

濮阳市养老服务领域安全生产标准导则

为进一步规范养老服务机构安全管理，增强养老服务领域应急保障能力，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有效防范安全生产事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养老机构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聚焦“日常管理、巡查检查、应急处置”重要环节，聚焦“油、火、电、气”致灾因素管控等重点，制定本导则。

一、单位消防组织

养老机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消防安全工作负总责，落实主体责任。配备专（兼）职消防安全员，开展消防宣传、隐患排查、问题整改、共同扑救初期火灾，签订责任书，落实责任制。

二、场所硬件配置

“十必有十严禁”：

十必有：

有消防管理制度、有应急处置方案、有微型消防站、有消防器材维保记录、有灯光疏散指示标识且通道不堵塞、有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有自动灭火系统、有疏散图上墙、有机构安全网格员公示图、有消防培训及记录。

十严禁：

1. 严禁使用不符合规定的建筑、场所。
2. 严禁采用临时建筑或采用夹芯为易燃材料的彩钢板房提

供居住服务、开展活动。

3. 严禁私拉乱接电线、超负荷用电和电动车室内存放、充电。

4. 严禁在房间放置香烟、打火机、刀具等危险品。

5. 严禁明火取暖或在起居室内使用电热毯、电暖器等大功率电器设备及用气取暖。

6. 严禁锁闭安全出口。

7. 严禁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

8. 严禁在房间外窗设置铁栅栏。

9. 严禁违规存放、使用易燃易爆危险品。

10. 严禁擅自拆除、停用、关闭消防设施设备。

三、人员能力提升

(一) 落实“一岗三员”责任:

培养每名员工成为消防“宣传员、监督员、灭火员”

(二) 规范“1135”要求:

一懂: 懂得本场所用火、用电、用油、用气火灾危险性。

一查: 机构专(兼)职消防员每日进行防火巡查(重点部位白天至少巡查2次, 夜间巡查每两小时巡查1次)。

三知: 知道消防设施器材位置、知道疏散通道出口、知道建筑布局功能。

五会: 会组织疏散人员、会报火警、会扑救初期火灾、会穿戴防护装备、会操作消防器材。

四、消防宣传教育

达到“四个一”。服务机构每周至少开展一次安全会议, 每

月至少开展一次消防培训，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逃生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消防知识测试。

五、常态机制落实

盯紧重点部位、重点岗位、重点环节，按照“日巡查、周例会、旬调度、月通报、双月督导、按季排名、半年小结、全年总评”常态化工作机制要求，严格落实单位主体责任，行业监管责任、属地管理责任，对重视不够、工作不力、执行不严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严肃问责。

（局属各单位参照落实）

附件 3

濮阳市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档案目录规范

一、消防安全责任体系

1. 各类安全生产领导小组
2. 安全责任书
3. 省、市安全生产文件
4. 机构各项消防安全制度
5. 机构消防安全应急预案

二、消防安全宣传材料

1. 双重预防体系文件
2. 落实省、市消防安全生产文件（机构如何落实、落实措施、落实结果等佐证材料）
3. 日常消防培训、演练材料（消防培训文件、照片，消防演练活动记录照片等）

三、消防安全标准化文件

1. 民政服务机构开展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文件。
2. 民政服务机构落实消防安全标准化文件。
3. 食品安全、用电用气用暖安全、设施设备安全。

四、隐患排查整改台账

（机构本年度的隐患排查整改台账，需和市、县隐患排查整

改台账一致)

1. 问题清单

2. 措施清单

3. 整改清单

五、日巡查记录表、周例会记录表

1. 养老机构日巡查记录表

2. 养老机构周例会记录表

3. 值班值守记录表

4. 消防安全检查记录

各类档案文件资料盒按照统一蓝色档案文件盒，进行归档。

标签按照要求进行分类。

附件 4

濮阳市民政系统消防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 创建培育单位名单

市直：濮阳市福利院、濮阳市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濮阳县：

濮阳县特困供养中心、光明医护养老中心、庆祖镇敬老院

清丰县：

清丰县城北中心敬老院、菊园社区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巩营乡敬老院

南乐县：

南乐县老年养护院、元村镇敬老院、南乐县众康医养院

范县：

范县德润重度特困人员托养中心、范县老年人养护中心、辛庄敬老院

台前县：

台前县失能老人养护院、台前县民安老年养护服务有限公司（将军渡）、台前县阳光安康老年服务中心

华龙区：

濮阳市华龙区岳村镇敬老院、濮阳市华龙区黄河敬托院、胜利路街道盟城养老服务大厅、滨河养老服务大厅、平原医院

开发区：濮水幸福苑老年公寓

示范区：濮阳示范区老年养护院

